

#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作为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，积极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。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共有独立董事 3 名。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动。

#### （一）个人工作经历

黄速建先生，曾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、《经济管理》杂志社任职；现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会长、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（研究生院）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兼任辽宁大学博士生导师、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晏刚先生，曾在西安庆安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职；现任西安交通大学讲师、副教授，兼任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张咏梅女士，现任山东科技大学经管学院会计系教授，兼任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青岛德盛利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中关于独立性的规定，不存在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。

### 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#### （一）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、3 次股东大会，我们的具体参会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参加董事会情况					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
黄速建	8	8	5	0	0	否	2
晏刚	8	8	5	0	0	否	2
张咏梅	8	8	5	0	0	否	3

#### 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2 次战略委员会、4 次审计委员会、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我们均亲自出席相关会议，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相关事项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为公司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#### （三）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

报告期内，在公司董事会（包括董事会专门委员会）会议上，我们主动了解相关情况，认真审阅会议资料，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明确意见，基于审慎独立判断投票表决，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对所有议案均持同意意见。

#### （四）现场考察情况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，并通过会谈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#### （五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

在履职过程中，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，及时传递相关会议文件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，充分保证独立董事的知情权，主动征求意见，听取建议，为我们更好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支持。

### 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情况

根据相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。

#### （二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

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，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，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。

#### （三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查，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使用程序规范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（四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的规定，薪酬发放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、规章制度等的规定。

#### （五）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披露了 2019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。我们认为，公司对业绩进行审慎评估，并及时合规发布业绩预告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要求。

#### （六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我们对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（七）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制定并实施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8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合计转增股本 32,000,000 股，本次转增完成后，公司的总

股本为 112,000,000 股。我们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需要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良性发展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制定了《未来三年（2019-2021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明确了未来三年（2019-2021 年）利润分配的方式、条件、比例和决策程序。我们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该规划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#### （八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各承诺人都能严格履行各项承诺，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形。

#### （九）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信息披露工作遵守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#### （十）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已建立了规范、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核查，认为公司能够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规范经营，扎实推进内控制度的实施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。公司出具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，符合相关要求。

#### （十一）董事会以及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，履职尽责，为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专业指导意见，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专业性作用。

### 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报告期内，我们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所赋予独立董事的各项权利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为董事会提供具有建设性的意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0 年，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，密切关注公司

的生产经营活动,同时主动学习和了解相关法律法规,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,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,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。

特此报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黄速建'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黄速建

2020年3月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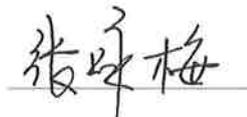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 Gang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'晏刚'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.

晏刚

2020年3月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  
张咏梅

2020 年 3 月 9 日